



100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代理部
地 址：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86 號 3 樓
電 話：(02) 23618608 (代表線)
語音查詢公司代號：1710
網 址：<http://www.osc.com.tw>

請沿虛線先摺再撕

開會通知請先拆閱

服務時間：
週一～週五
08:30~16:30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免)字第1702號

國內郵簡
無法投遞請退回原處
新戶請另辦開戶

卷之三

郵簡內裝有附件，應作信函貼付郵資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許可號碼簡字第0136號
百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服務專線：(02)8692-6066

股東 台啓

* 個人資料告知條款 *

東管理等服務目的，將透過您自己、發行公司或集處理或利用您個人資料。本公司將僅於上開目的存及發行公司委託合規所定期內，以系統等自動化之方式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依我國個人資料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查詢或閱覽、資料、製本、補集、修理或利用、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本公司得範圍內，依法拒绝对照除之。

集保結算所「股東e票通」
電子投票抽大獎
www.stockvote.com.tw

- 一、股東若欲更新登記帳號請蓋妥原留印鑑章於民國105年6月7日前寄回，無誤免寄回。
- 二、匯款限本人帳號，非經本人書面通知變更，皆依集保公司提供之最新進出帳號辦理匯撥，填寫若有疑義請附存摺影印本。
- 三、採匯款方式且應發股利在11元以上者，於發放日扣除匯費10元後，匯入帳戶。
- 四、無匯款帳號且現金股利在24元(含)以下及自行領取票據者，請攜原留印鑑至亞東證券服務代理部領取。
- 五、未採匯款且現金股利在25元(含)以上者，於發放日扣除郵資後，開立禁止背書專用支票掛號郵寄至
貴書東之通訊地址。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現金股利匯撥調查表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銀行名稱及銀行存款帳號			原留印鑑
原登記			
新登記	銀行代號	帳號(匯撥遠東商銀免扣匯費)	

注意事項

- 一、貴股東如親自出席：
請於出席簽到卡簽名或蓋妥印鑑後，
於開會當日辦理報到即可，請勿寄
回。

二、貴股東如欲委託他人出席：請詳填背
面委託書後，於開會五日前送（寄）
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經核對資料無
誤後由股務代理人製發出席證，仍寄
交 貴股東之代理人，憑以出席本會
期股東會。

三、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105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親自出席或蓋章)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p>股東戶名： 收股東通訊地址： 件人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p> <p>(請) 一、本簽到卡未經本公司股務代理人加蓋登記者無效。 (註) 二、時間：105年6月7日上午九時正。 (意) 三、地點：台北市長沙街一段20號(國軍英雄館)。</p>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105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

- 一、茲訂於105年6月7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八時起受理報到)，假台北市長沙街一段20號(國軍英雄館)舉行105年股東常會，議程如下：
(一)討論事項一：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二)報告事項：1.本公司104年度營業報告書。2.本公司104年度財務報告。3.監察人查核104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4.修訂「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報告。(三)承認事項：1.本公司104年度決算表冊。2.本公司104年度虧損撥補案。(四)討論事項二：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五)臨時動議。
- 二、本公司104年度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業經第14屆第4次董事會決議擬定如下：擬以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溢額之資本公積新台幣442,851,515元分配現金，每股新台幣0.5元。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由董事長依董事會之授權，另訂定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權利基準日，並按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權利基準日股東名簿股東持有股份比例分配之。
- 三、隨函檢附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 賁股東欲親自出席者，請填具出席簽到卡並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請勿寄回。法人股東指派代表人出席時請出具加蓋原印鑑之指派書；股東及受託代理人於出席股東會時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 四、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具委託書，並請於開會五日前送(寄)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經核對資料無誤後，由股務代理人製發出席證，仍寄交 賁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五、本次股東會如有公開徵求委託書之情事，本公司依規定於股東會開會30日前(105年5月6日)，將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以電子檔案傳送至證基會。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進入網址<http://free.sfi.org.tw> 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再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六、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5年5月7日至105年6月4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www.stockvote.com.tw>】
- 七、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此致
貴股東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本規定列示。
- 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修正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2.本公司104年度決算表冊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3.本公司104年度虧損撥補案	(1)○承認 (2)○反對 (3)○棄權	
4.擬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1)○贊成 (2)○反對 (3)○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內勾選擇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致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號	持有股數
姓名或名稱	簽名或蓋章
徵求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受託代理人	簽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	
住址	